

新北市立鳳鳴國民中學 函

地址：239013新北市鶯歌區永和街33號
電話：(02)26780609 分機218
承辦人：黃佳文
傳真：(02)26780047
電子信箱：tzchiau@apps.ntpc.edu.tw

受文者：新北市立柑園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16日

發文字號：新北鳴中教字第11293737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新北市112年三鶯分區語文競賽實施計畫 (1122000393_112D2000094-01.odt)

主旨：檢送本校及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承辦「新北市112年三鶯分區語文競賽實施計畫」1份，敬請惠予宣導並依時程踴躍報名參加。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6月9日新北教社字第1121113224號函，新北市112年語文競賽實施計畫辦理。
- 二、競賽日期：112年09月02日（星期六）。
- 三、競賽地點：新北市立鳳鳴國民中學（動態組）、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靜態組）。
- 四、報名時間及方式：（一）報名日期：112年06月19日起至07月28日止，若各校因介聘及新進教師之不可抗力因素以致更改教師組名單部分，則同意可於112年07月28日前更動。
（二）報名方式：各競賽員及競賽單位報名參賽前，應詳閱參賽說明及其附件並配合之。1. 競賽單位請於報名期限前上網報名(網址：<http://ntpclang112.eduweb.tw>)，並列印各語言各項各組競賽員個人報名表及團體報名表。2. 社

會組、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之學生及教師請於報名期限前填妥報名表(詳見附件)，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3. 有關上述報名作業，動態組掛號寄送或親送至新北市立鳳鳴國民中學教務處教學組；靜態組掛號寄送或親送至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教務處教學組(以07月28日郵戳為憑，未以掛號寄送者，至遲於07月28日送達，填寫不詳實且未於期限前寄送完整資料者，本校得取消其參賽資格)，方完成報名手續。4. 各競賽單位於分區領隊會議抽籤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替或增加競賽員。

五、報名資格及比賽辦法：請詳閱附件「新北市112年三鶯分區語文競賽實施計畫」內容與說明。

六、關於語文競賽報名事宜如有疑問，動態組請逕洽本校教學組，(02)26780609分機218；靜態組請逕洽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教學組，(02)26781670分機12。

正本：三鶯區國民小學(除 新北市立桃子腳國民中小學外)、三鶯區國民中學(除 新北市立鳳鳴國民中學外)、辭修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辭修高級中學、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新北市三峽區公所、新北市鶯歌區公所、新北市樹林區公所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